

证券代码：603284

证券简称：林平发展

公告编号：2026-005

##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拟根据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19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853,700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75,414,800.00元，股本变更为75,414,800.00元。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4,178,156.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0,084,857.0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4,093,298.93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6年2月5日到位，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01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鉴于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为624,093,298.93元人民币，低于《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拟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前）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后）
1	年产90万吨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二期）	118,670.00	50,000.00	50,000.00
2	年产60万吨生物基纤维绿色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	87,083.00	70,000.00	12,409.33
合计		<b>205,753.00</b>	<b>120,000.00</b>	<b>62,409.33</b>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2026年3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核查，保荐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保荐人对公司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